**國立臺灣科技大學講座教授及特聘教授推薦表** 113.06修訂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一、基本資料** | | | | | | | | |
| 單位 | |  | | 姓名 |  | 任本校  教授年月 | | 年 月 |
| 聯絡電話 | |  | | E-MAIL |  | | | |
| 推薦獎項  (擇一勾選) | | **※依據本校講座教授及特聘教授設置辦法：**  □**講座教授（符合第2條第1至4款）**  □**講座教授（符合第2條第5款各目）**  □**講座教授及特聘教授（符合第2條第5款各目及第3條各款）**  □**特聘教授（符合第3條各款）** | | | | | | |
| 符合資格 條件  (請勾選並 **檢附佐證資料**) | | **一、講座教授**  □諾貝爾獎得獎人(第2條第1款)：名稱﹍﹍﹍﹍﹍﹍，獲獎年度﹍﹍﹍﹍  □中央研究院院士(第2條第2款)：名稱﹍﹍﹍﹍﹍﹍，獲獎年度﹍﹍﹍﹍  □曾獲教育部學術獎或國家講座(第2條第3款)：名稱﹍﹍﹍﹍﹍，獲獎年度﹍﹍﹍﹍  □國際知名之國家級院士(第2條第4款)：名稱﹍﹍﹍﹍﹍﹍，獲獎年度﹍﹍﹍﹍  □曾獲得校內外重要學術獎勵者或重要國際學會會士（fellow）或在學術上或專業領域上有傑出貢獻或聲望卓著者，且具以下資格之一：  □曾獲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（以下簡稱國科會）傑出研究獎二次以上(第2條第5款第1目)：國科會傑出研究獎獲獎年度﹍﹍、﹍﹍  □擔任本校專任教授後，應獲本校研究傑出等級以上獎項（包含講座教授獎勵、特聘教授獎勵、傑出研究獎勵）合計達三次以上(第2條第5款第2目)：本校研究傑出等級以上獎項獲獎學年度﹍﹍、﹍﹍、﹍﹍  **二、特聘教授**  □曾獲國科會傑出研究獎1次以上(第3條第1款)：獲獎年度﹍﹍  □擔任本校專任教授後，曾獲本校傑出研究獎合計達2次以上者(第3條第2款)：獲獎學年度﹍﹍、﹍﹍ | | | | | | |
| 學術專長 | |  | | | | | | |
| 送審領域 | |  | | | | | | |
| **本人確認符合推薦資格且所提各項申請與證明文件屬實。**  **被推薦人簽章：** | | | | | | | | |
| 系所 | | 被推薦人研究績效良好，且所具資格查證屬實，並經本系所\_\_\_年\_\_月\_\_日\_\_\_\_\_\_\_\_\_\_\_\_教評會審查通過。**系所教評會召集人簽章：** | | | | | | |
| 學院 | | 被推薦人研究績效良好，且所具資格查證屬實，並經本院\_\_\_年\_\_月\_\_日\_\_\_\_\_\_\_\_教評會審查通過。 **院教評會主任委員簽章：** | | | | | | |
| 單位 | | 簽核 | | | | | | |
| 人事室 | | □符合本校講座教授及特聘教授設置辦法第2條第﹍﹍款規定，奉核後敦聘，並知會校教評會。  □符合本校講座教授及特聘教授設置辦法第﹍﹍條第﹍﹍款第﹍﹍目規定，擬提本校校教評會進行□講座教授□特聘教授審議。 | | | | | | |
| 敬會  研發處  學術推展中心 | | 符合第2條第5款及第3條者加會  被推薦人所填論文影響指數(Rank Factor / Impact Factor)：  □與JCR查詢結果相符 □略有誤植，代為修正 | | | | 核示 | | |
| 敬陳 | | 教務處 主任秘書 校教評會主席 | | | |

**提交資料說明**

**★**請教師於推薦截止日前，經相關會議程序後提交資料至人事室：

一、符合講座教授第2條第1至4款者：

紙本：**本推薦表（填妥基本資料及個人資料）、資格條件佐證資料。**

**二、**符合講座教授第2條第5款各目或特聘教授第3條各款者：

紙本：**本推薦表、資格條件佐證資料、至多5篇最具代表性著作之個人貢獻度說明及論文首頁、各類績效明細附表核定版、外審迴避參考名單（格式如附件2，請以彌封方式提供）**。

電子檔：**本推薦表、資格條件佐證資料、至多5篇最具代表性著作全文（含個人貢獻度說明）、各類績效明細附表核定版及其他成果資料**；一律採用PDF格式，每個檔案以100MB為上限，檔案至多10個為限。

**★**依本校112年7月18日第622次行政會議決議通過「不獎勵期刊或出版社」清單並經研發處112年12月25日大宗信件公告在案，基於本校鼓勵教師投稿優質期刊，請教師申請本獎項時，避免填列不獎勵期刊或出版社的論文，如因填寫而影響評比結果，請自行負責。「不獎勵期刊或出版社」清單將視研發處執行情形滾動式修正，詳細清單請至校務行政資訊系統/校內文件系統/研發處相關辦法/學術推展中心/研發成果績效獎勵項下查詢。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二、個人資料** | | | | |
| 學歷  （學士(含)後） | 學校名稱 | 主修學門系所 | 學位 | 起訖年月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重要  經歷 | 服務機構 | 服務部門/系所 | 職稱 | 起訖年月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曾獲學術 榮譽或獎勵 | 獎項名稱 | | 年度 | 設獎單位 |
|  | |  |  |
|  | |  |  |
|  | |  |  |
|  | |  |  |

**※符合講座教授第2條第1至4款者，免填以下各項。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三、近五年（2019.1.1 ~2023.12.31）已發表之最具代表性著作** | | | | | | | |
| 1. **至多5項**最具代表性著作。**如為共同研究之成果，請另頁敘明個人貢獻度**。 2. 請檢附**論文首頁**，並請依發表時間由近至遠順序填寫。 3. 期刊論文應符合「本校教師研發成果績效獎勵作業要點」規定，其Rank Factor及Impact Factor請以最新JCR查詢結果為依據。 4. Rank Factor及Impact Factor查詢方式：請登入校務行政資訊系統→校園資訊→校內文件系統→研發處相關辦法→學術推展中心→研發成果獎勵專區→論文獎勵→如何查詢排名及Impact Factor值。 | | | | | | | |
| **編號** | **期刊論文資料** | **正式出版**  **(非ONLINE)** | **申請人之作者序** | **收錄期刊**  **類型** | **領域分級** | **Rank**  **Factor** | **Impact Factor** |
| 01 | 期刊名稱：  論文名稱： | 卷冊： 期：  DOI：  出版時間： | □ 唯一通訊作者  □ 第一作者  □ 第二、三作者  □ 第四作者以後  □ 通訊作者(或第二作者)且第一作者為申請人指導本校學生  □其他(請說明)：﹍﹍﹍ | □ SCI  □ SSCI  □ A＆HCI  □ TSSCI  □ THCI | □ Q1  □ Q2  □ Q3  □ Q4 | **/** |  |

**※本項內容請勿超過十頁**（不含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資料）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四、近五年（2019.1.1 ~2023.12.31）具體之研究成就或重大專業實務貢獻** | |
| 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資料(請勾選)： | |
| 自填資料 | □著作目錄□具體學術成就證明□其他相關重要成就事蹟 |
| 索取資料 | 本獎項所需之各項研究成果績效數據，以權責單位提供績效明細為準，請填妥附件1統一索取或請逕向權責單位承辦人聯繫索取。  □國科會計畫一覽表(研發處計服中心)□產學合作計畫一覽表(產學處企服中心)  □專利授權/技術移轉一覽表(產學處智財技轉中心)□專利一覽表(產學處智財技轉中心) |
| （本欄如不敷使用，請自行延伸或列為附件處理） | |

**附件1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國立臺灣科技大學**  **教師研發成果績效明細申請表**  獎項所需之各項研究成果績效數據，以權責單位核定之附表為準，請教師於獎項推薦/申請截止日前，依需求填妥本表統一索取或請逕向權責單位承辦人聯繫索取（聯繫資訊如下備註）；本表辦畢後請教師自存。 | | | | | | | |
| 單位 |  | | 姓名 |  | 職稱 | |  |
| 聯絡電話 |  | | E-MAIL |  | | | |
| 為推薦/申請本校□講座教授/特聘教授 □教師研究獎 □年輕學者研究獎助，請權責單位提供最近5年內（2019.1.1 ~2023.12.31）以下相關績效明細（請教師依需求勾註）：  研發處：□國科會計畫一覽表乙份  產學處：□產學合作計畫一覽表乙份  □專利授權/技術移轉一覽表乙份  □專利一覽表乙份（若有專利權非本校之國內外專利，請檢附專利證書或專利公告本，以供查核） | | | | | | | |
| 教師簽名 | | 研發處 | | 產學處 | | | |
| 年 月 日 | | 計畫業務服務 中心 | | 智財技轉中心 | | 企業服務中心 | |
|  | |  | |  | |

※備註-洽詢窗口：

* **國科會計畫一覽表：**【研發處】莊小姐，分機3227 [wenru@mail.ntust.edu.tw](file:///D:\02_獎項\00-教師_講座-榮譽講座-名譽教授\04-講座\簽聘表\wenru@mail.ntust.edu.tw)
* **產學合作計畫一覽表：**【產學處】工程/設計/人文學院：郭小姐，分機6184 [yiyun@mail.ntust.edu.tw](mailto:yiyun@mail.ntust.edu.tw)；電資/管理/應科學院：林先生，分機1039 [yungcheng@mail.ntust.edu.tw](mailto:yungcheng@mail.ntust.edu.tw)
* **專利授權/技術移轉一覽表：**【產學處】工程/人文/應科學院：陳小姐，分機3727 [arielbenny430@mail.ntust.edu.tw](mailto:arielbenny430@mail.ntust.edu.tw)；電資/管理/設計學院：謝小姐，分機3244 [wenh16](mailto:sandy3244@mail.ntust.edu.tw)[@mail.ntust.edu.tw](mailto:wenh16@mail.ntust.edu.tw)
* **專利一覽表：**【產學處】工程/人文/設計學院：李小姐，分機1093 [ttc@mail.ntust.edu.tw](mailto:ttc@mail.ntust.edu.tw)；電資/管理/應科學院：洪小姐，分機1092  [ttc@mail.ntust.edu.tw](mailto:%20ttc@mail.ntust.edu.tw)

**附件2-請以彌封方式提供**

**國立臺灣科技大學講座教授暨特聘教授外審迴避參考名單**

為保障送審教師權益，依本校講座教授及特聘教授設置辦法第6條並參照本校辦理教師著作外審作業注意事項第4點規定（內文如下備註），送審教師得提出外審迴避名單**至多3人**。如無迴避名單，請於勾選「**無**」即可。

一、教師姓名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二、服務系所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三、學術專長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四、送審領域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五、迴避名單：

**□ 無。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號 | 姓名 | 服務單位 | 職稱 | 迴避事由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
備註：

1.本校講座教授及特聘教授設置辦法第6條規定，如為推薦人選本人、推薦人選之研究指導教授、代表著作之合著人或共同研究人、現與推薦人選同校或曾同一系所服務者、與推薦人選有親屬或行政程序法第32條有關規定者，應迴避審查。

2.本校辦理教師著作外審作業注意事項第4點規定，本校申請升等教師，得提出外審迴避名單供參考，人數至多3人。

**教師簽章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(簽章)日期： 年 月 日**